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14日至2026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609837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4日

商 标

青鸾引

申请人 芩心香（北京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礼府街17号院6号楼4层488室

代理机构 比比皆知（保定）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麦芽汁（发酵后成啤酒）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；制饮料用糖浆